

河南特耐工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有关规定，近期河南特耐工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结果显示：公司控股股东开封晶圆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圆实业”）已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 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被执行人名称：开封晶圆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2000572419216

法定代表人：张长喜

执行法院：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16）豫 0205 民初 1325 号

立案时间：2018 年 02 月 08 号

案号：(2018)豫 0202 执 98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开封市禹王台人民法院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被告开封晶圆实业有限公司归还原告孟祥海本金 7,400,000 元，自 2015 年 7 月 17 日起至付清本金全款止按 10%年利率支付利息。

被执行人的履行情况：全部未履行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发布时间：2018 年 4 月 2 日

二、 对公司影响、解决进展情况及后续处理计划

公司控股股东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控股股东正在积极和相关权利申请人达成和解并及时办理撤销失信被执行人情形，尽快消除被申请执行的负面影响，同时努力维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特耐工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4 日